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893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縣府函文、申請書、獎學金辦法、申請名冊

(A09000000E_114008936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40089368_senddoc1_Attach2.odt、
A09000000E_1140089368_senddoc1_Attach3.odt、
A09000000E_1140089368_senddoc1_Attach4.ods)

主旨：轉知南投縣114學年度第1學期「南投縣國民中學以上學校
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
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114年8月21日府教學字第11401943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信義鄉信義國小王民珍校長詢問（電話：(049)2791263轉11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